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9月22日以电话通知、书面通知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与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唐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加期审计报告、加期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股份或标的公司）100%股份，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合称本次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中金力股份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有效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修正）》《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金力股份进行了加期审计，出具了“华

兴审字[2025]25008960060号”《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并结合本次交易情况对公司出具了“华兴专字[2025]25008960048号”《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公司董事会认可上述报告，同意将上述报告对外披露并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唐强、成有江、熊勇已回避表决。其他4名董事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基准日更新为2025年6月30日，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次交易财务数据的更新情况，对《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更新。修订更新后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四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修正）》《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四

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唐强、成有江、熊勇已回避表决。其他 4 名董事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聚酰胺-尼龙薄膜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项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